**申报2017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十问**

编者按：近日，国家艺术基金发布了《2017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一般项目）申报指南》。为指导艺术单位、机构做好资助项目申报工作，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在申报指南的基础上，针对申报单位、机构普遍关心的问题，就项目申报工作的重点事宜和关键环节形成了10个问题，以问答的形式做更详细、深入的阐释和解读。

一、国家艺术基金为什么设立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艺术基金从我国艺术人才队伍建设的实际情况出发，以提高艺术素养、提升专业能力为目标，设计了艺术人才培养项目，引导、鼓励、支持艺术单位和机构提高培训质量，培养德艺双馨的艺术名家，繁荣艺术创作，推动艺术事业创新发展。

二、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资助范围和资助重点是什么？

艺术人才培养项目的资助范围包括：舞台艺术、美术、书法、摄影、工艺美术和网络文艺（网络演出、网络音乐等）领域的艺术专业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理论评论人才，基本覆盖当前艺术活动的主要领域，对艺术作品的创作生产、市场经营和评价推介环节都有所涉及。

与学历教育和社会化的艺术培训不同，艺术基金资助的艺术人才培养项目，应该是特殊的、急需的、紧缺的高端艺术专业人才、复合型经营管理人才和理论评论人才为培养对象的项目。本年度将加大对戏曲、网络文艺人才培养的资助力度。

三、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推荐范围是怎么确定的，可以申报推荐范围之外的培养项目吗？

推荐范围的确定，是艺术基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在广泛调研和深入论证的基础上确定的，重点资助与我国艺术事业当前和长远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紧缺的人才培养项目。推荐范围对是2017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资助重点的进一步细化，艺术基金鼓励申报推荐范围之内的项目，但也同样欢迎申报主体根据自身实际申报推荐范围之外的艺术人才培养项目，并会在评审时一视同仁。

从三年来项目申报和评审情况看，我们国家艺术人才缺口比较大的领域主要集中在四个方面：一是艺术创作的关键环节和薄弱环节，如经典保留剧目的表演人才，戏剧编剧人才，交响乐和民族管弦乐作曲、指挥人才等；二是新兴艺术门类的创意设计人才，如新型城镇化建设、历史文化名村名镇和传统村落保护的创意设计人才，动漫、游戏、新媒体艺术的创意设计人才等；三是满足艺术事业发展所急需的人才，如艺术经营管理人才、艺术理论评人才；四是网络科技人才，如网络文艺创作人才、艺术科技创新人才等。这些领域也是推荐范围的主要内容。

四、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资助额度和资金拨付方式是怎么确定的？

为确定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资助额度，艺术基金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多次召开专家论证会，听取了各级文化行政部门和各类艺术单位、机构的意见，经反复测算，制定了资助项目资助额度核定方案。根据方案，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资助额度依据艺术门类、国（境）内外、学员数量、授课时长、招生对象等因素划分为不同档次，既要能够保证培养艺术人才的实际需要，又有效避免了铺张浪费，实现更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要求。

2016年，艺术基金对艺术人才培养项目采取先期拨付80％，完成结项验收后拨付剩余20％资金的资助方式。在项目中期验收和监督结项时发现，有些申报主体在招生条件、课程设置等方面存在随意性的问题，为了保证培训质量，管理中心应在项目开班前进行严格审查，防止项目实施“缩水”。因此，对立项资助项目，艺术基金先期拨付资助资金总额的50％作为启动经费；项目开班方案经审核完成后，拨付资助资金总额的30％；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拨付剩余20％的资助资金。

五、申报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应注意哪些问题？

设计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应注意以下问题：

第一，培养的人才应符合目前我国艺术发展的实际，把握好培养目标。艺术基金重点资助满足国家艺术事业发展需要、特殊、急需、紧缺的高端艺术人才，和一般的学历教育、社会艺术培训以及单位内部的岗位培训有本质区别。申报主体在设计项目时，要结合本单位的资源优势、经验能力和特点特色，立足艺术本体、行业发展、社会需求来设计项目。

第二，培养人数要遵循高层次、小批量的原则。“小批量”是指艺术人才培养项目并非培养的人越多越好，“高层次”则体现在名师出高徒上，这个“师”主要应该是艺术实践经验丰厚、艺术视野开阔、艺术技能高超的一线艺术家，“徒”也绝非是新入门、刚上手的艺术爱好者或艺术专业学生，而是有潜力、有才华、有相当专业基础、已经在职的青年艺术才俊。

第三，培养方式要合理安排课程。艺术人才的培养授课过程中个性化、实践性和口传心授的特点更加突出，可以采取课堂教学、交流采风、艺术创作实践和经营管理实践实训等灵活多样的培养方式。以保证培养质量为前提，优化培训时间安排、培训方式。尤其要强调的是，培训不得与自行举办的其他培训项目拼班、交叉。

第四，申报主体在实施项目方面要有必要基础。申报单位、机构要具备足够的师资力量、教学资源和组织能力，不能单纯依靠外聘教师、租赁教学场地、购买器材的方式实施项目。

六、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对学员遴选有哪些要求？

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要遵循高层次、小批量的原则，原则上参加培训的学员应控制在30名以内，最多不能超过50名。在确定培养对象时要面向全国通过竞争择优遴选，“高端艺术人才境外研修计划”培养对象的遴选还要更加严格。

遴选的学员不应是新入门、刚上手的艺术爱好者或艺术专业学生，而是有潜力、有才华、有相当专业基础、已经在职的青年艺术人才，培训后，自身艺术能力水平能够达到质的飞跃。艺术基金要求，立项项目教师和学员确定后要将名单和个人简历送管理中心备案。

七、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对申报主体资质有哪些要求？

申报艺术人才培养项目的单位或机构应是2014年1月1日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地同级行政机关登记、注册的单位或机构。因事业单位体制改革重新登记、注册的，登记、注册时间可与改革前连续计算。为体现政府转变职能、管办分离的要求，党政机关不宜作为申报主体申报艺术基金的项目。

申报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单位或机构应具备完善的管理制度，与实施项目相匹配的教学实践资源、师资力量和设施条件，与同行业其他单位、机构相比，具有较为突出的资源优势。同时，还应具有相关培训经验，能够提供详实、可行的培训方案。特别鼓励艺术创作单位与艺术教育科研单位优势互补、合作开展项目。

此外，已获得“2014年度、2015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的申报主体，在立项项目尚未结项验收前，不得再次申报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已获得“2016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申报主体，在立项项目尚未结项验收前，不得以相同艺术品种再次申报本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但是可以申报其他艺术品种的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或申报艺术基金的其他资助项目。

八、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培训内容有哪些要求？

艺术人才的培养有其多样性和特殊性，培训内容设置更是灵活多样，但针对不同类型人才的培养也要有所侧重。艺术基金的艺术专业人才培养重在艺术实践和经验传授，注重提升专业技能、拓宽艺术视野和培养创新能力，鼓励带着具体项目、具体作品或具体创作任务的培训，通过业务培训出人才、出作品；经营管理人才培养重在培养熟悉艺术创作生产规律，了解市场运行机制，能够做好艺术作品宣传推广和市场经营工作的复合型人才；理论评论人才培养重在培养能够围绕当下艺术实践开展艺术批评活动的理论评论人才；“高端艺术人才境外研修计划”重在选派、支持优秀艺术人才赴境外艺术团体和经营机构学习实践，提升专业技能和经营管理能力。

九、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培训时间有哪些要求？

申报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单位或机构应保证培训时间，不能“偷工减料”。申报主体在策划项目时，应聘请一些艺术实践经验丰厚、艺术视野开阔、艺术技能高超的一线艺术家作为培训班的主讲教师，同时，在招收的学员中也主要是在职人员，因此，课程设置要兼顾主讲教师和学员的工作安排。考虑这一实际情况，艺术基金在培训时间上已经放宽要求。申报指南规定，原则上每期培训时间应不少于两个月，不超过六个月，且集中培训时间应不少于一个月。培训可依据具体项目的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批次、分地域进行。如果是跨年度实施的项目，在申报时应特别注明。

十、艺术基金对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结项验收有什么具体要求？

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应是在获得艺术基金立项资助，完成立项签约后实施，并在2018年10月1日前完成结项验收。如确需延期完成，必须于2018年8月1日前以书面形式向管理中心申请，获得批准后方可延期。

立项资助项目结项验收时，申报主体需按要求提交项目实施情况报告、《结项验收表》、项目经费第三方审计报告、教学成果、媒体评价等材料。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涵盖了创作、表演、设计、理论等多方面人才的培养，因此所提交教学成果的形式也不尽相同。申报主体可参考艺术基金管理中心监督部发布的《2015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结项验收办法》，有针对性地准备结项验收材料。